

政策名稱：經濟援助	
發起官員（職稱）、理事會或委員會： 營收週期營運高級副總裁和首席營收官	生效日期： 2025 年 1 月 31 日
批准人： 系統效能協調與創新 (SPAN)	上次審核日期： 2025 年 1 月 31 日
第 1 頁，共 15 頁	

1.0 適用範圍：

1.1 適用實體：

本政策適用於：

- Texas Health 全資擁有的免稅醫院
- Texas Health Physician Group (THPG) 診所
- Texas Health 行為健康虛擬就診
- 附件 C 所述的其他一些 Texas Health 附屬機構

1.2 適用科室：

1.2.1 本政策適用於所有醫院科室、THPG 診所和急症室。

1.2.2 本政策不適用於因非 THPG 醫療服務提供者、外部實驗室或其他醫療服務提供者未結餘額或費用而產生的帳單。請參閱附件 C。

2.0 目的：

2.1 本政策確立了 Texas Health 識別可能符合經濟援助條件的病人、提供經濟援助和對經濟援助進行核算的框架。本政策也旨在滿足州和聯邦法律規定的要求，包括但不限於：《德州健康與安全法典》(Texas Health and Safety Code) 第 311 章和《國內稅收法》(Internal Revenue Code) 第 501(r) 節。

2.2 根據附件 C 所述 Texas Health Resources 或其他某些 Texas Health 附屬機構的「急症政策」，這些實體將為個人提供急症醫護，無論他們是否有資格獲得經濟援助，也不會對他們進行歧視。Texas Health 機構不會採取任何阻礙個人尋求急症治療的行為，例如，要求急診科病人在接受急症治療前付費，或允許任何妨礙提供無歧視急症醫護的債務催收活動。

3.0 政策聲明：

3.1 在整個治療過程或結算週期內，所有病人/擔保人均有資格申請經濟援助。病人可在就診之日起 365 天內申請經濟援助。在認定支付未結清病人帳戶餘額的能力時，將根據相關情況（例如，病人或病人家庭的收入、資產或其他可用資源）對每位病人的情況進行評估。

政策名稱：經濟援助

第 2 頁，共 15 頁

不會因為病人的支付能力而延遲或拒絕提供必要的急症醫護。本政策不涵蓋美容或非醫療必需的手術。Texas Health 經濟援助政策將按符合聯邦和州法律規定的資格指引進行管理，用於預算、認定和報告經濟援助。Texas Health 經濟援助政策的目的是根據《德州健康與安全法典》第 311.043-045 節和《國內稅收法》第 501(r) 節的規定，利用經濟援助提供社區福利。

3.2 本政策不涵蓋非緊急或非醫療必需的手術，包括但不限於整容手術。

4.0 政策指引：

4.1 Texas Health 經濟援助政策適用於合格的個人，這些個人無力支付其在相關機構的未結帳戶餘額。Texas Health 致力於以公平、一致和客觀的方式執行其經濟援助政策，尊重每位接受服務病人的尊嚴。Texas Health 的經濟援助政策將以盡可能使其所服務社區受益的方式進行管理。任何病人都不會因為種族、宗教、原籍國或任何其他法律禁止的理由而被拒絕獲得經濟援助。為了實施這項有利於 Texas Health 所服務社區的經濟援助政策，Texas Health 將遵守所有適用的聯邦、州和地方法律、法規和條例。

4.2 家庭收入低於適用聯邦貧困線 250% 的病人/擔保人，或家庭收入高於適用聯邦貧困線 250% 的病人/擔保人，如在 Texas Health 業務辦公室管理的醫療機構有大量未付醫療帳單（見附件 C），且缺乏足夠的資金支付帳戶餘額中的自付部分，則可能有資格獲得經濟援助。符合醫院/急症室經濟援助資格的個人，其收費不會超過同等醫療保險承保範圍內的一般計費金額 (AGB)。經濟援助將用於支付病人超出先前已向相關機構支付的共付額和其他自付費用部分的自付部分費用。

4.3 如果病人/擔保人無法向相關機構支付其帳戶餘額，則鼓勵填寫經濟援助申請表申請經濟援助。醫院、急症室、THPG 診所入院處和社會服務人員、財務顧問和牧師及 Texas Health 業務辦公室人員都熟悉 Texas Health 經濟援助政策，並能回答與本政策相關的問題。所有申請都將經過審核，並認定病人未支付給相關機構的全部或部分帳戶餘額是否符合獲得經濟援助的條件。病人有責任積極參與經濟援助流程，包括提供有關實際或潛在醫療福利承保範圍的資訊（包括聯邦醫療補助 (Medicaid) 資格和可得 COBRA 保險）。經濟援助是最後的手段，除此之外，還可以考慮其他所有可能的補償方式，包括但不限於健康保險、第三方責任險和費用分攤計劃。如果病人不及時提供所需資訊，則可能被拒絕提供經濟援助。在某些情況下，即使病人尚未完成經濟援助申請，Texas Health 也可能根據獨立第三方醫療服務提供者提供的財務和其他資訊認定病人有資格獲得經濟援助。

4.3.1 申請援助

a. 申請方法

病人或其監護人可用以下方式申請經濟援助：

- 以電子方式使用 MyChart 入口網站（網址：www.texashealth.org/Costs-and-Billing/Financial-Assistance），此選項適用於已收到欠款通知的住院病人。
- 用以下方式取得紙本申請表：
 - 從 www.TexasHealth.org/Financial-Assistance 下載紙本申請表

政策名稱：經濟援助

第 3 頁，共 15 頁

- 發送請求電子郵件至 CustomerService@TexasHealth.org
 - 致電客戶服務部：1.800.890.6034
 - 郵寄請求：612 E.Lamar Blvd.10th Floor Arlington, TX 76011 Attention Financial Assistance Team
 - 親臨
 - 所有醫院入院處、急症室或 THPG 診所
 - 僅限預約：612 E.Lamar Blvd.10th Floor Arlington, TX 76011，請致電 1.800.890.6034 預約。
- b. 溝通要求 – 任何在 Texas Health 機構尋求醫護服務者都應在入院過程中獲得有關 Texas Health 經濟援助政策的書面資訊。在病人接受服務之前、期間和之後，該機構將盡合理努力以口頭方式告知病人有關經濟援助政策以及如何獲得申請流程幫助。也應在機構的普通候診區、急診室及機構認為可能告知病人 Texas Health 經濟援助政策存在的其他地點，以英文和西班牙文醒目地張貼書面通知。此外，有關 Texas Health 經濟援助政策的資訊將以多種語言發布在 Texas Health 網站上。申請說明印在每張 Texas Health 帳單的背面。
- c. 醫院病人財務諮詢 – 入院處、業務辦公室、社會服務人員、財務顧問和/或醫院牧師應鼓勵因預期自付費用而面臨財務風險的病人填寫 Texas Health 經濟援助申請表。為方便辦理相關手續，最好在出院前進行財務審查並完成經濟援助申請。在任何情況下，都不會在按照《急症救治和積極分娩法》(Emergency Medical Treatment and Active Labor Act) 的要求提供醫療必需或緊急醫護之前進行經濟援助資格審查。
- d. 經濟援助 – 由病人/責任方發起申請 – 任何經濟援助申請人都必須獲得經濟援助申請表。只有當有足夠的資訊可以認定病人符合本政策附件 A 所述資格指引時，才能給予經濟援助。Texas Health 可能利用經濟援助申請表中報告的資訊和從獨立第三方來源收集的資訊評估病人獲得經濟援助的資格。
- e. 代表病人提出申請 – 了解病人財務狀況的 Texas Health 人員和/或其代理人（代表病人或責任方）可以提交經濟援助申請。Texas Health 人員應在申請表中記錄與病人財務狀況相關的所有已知事實。
- f. 第三方發起的申請 – Texas Health 可使用審查和分析獨立第三方供應商提供的財務和其他資訊，認定病人是否符合本政策規定的經濟援助資格。此類資訊可能包括估計的家庭規模、收入信用評分和其他相關資訊。在這種情況下，可能不需要正式的經濟援助申請表。
- g. 收入驗證 – 可用以下兩種方式之一驗證病人的家庭年收入：
- 病人或責任方提供的文件可以包括：美國國稅局 W-2 表；工資和稅務報表；個人聯邦納稅申報表或州稅申報表；工資匯款單；雇主電話驗證；銀行對帳單；社會保障金匯款單；工傷賠償金匯款單；失業保險金支付通知；失業補償金認定函；信用查詢和其他公開資訊；或其他適當的病人收入。根據本小節提供的第三方文件將按 THR 的資訊安全程序和保護受保護健康資訊的要求進行處理。

政策名稱：經濟援助

第 4 頁，共 15 頁

如果病人或監護人無法提供要求的病人收入證明文件，則病人或監護人必須提供合理的解釋，說明無法提供所要求證明文件的原因。會盡合理努力驗證病人的聲明和佐證資訊。

如果聯絡不到病人或責任方，或病人或責任方不回應詢問，但有數據支持做出決定，則無需其他文件即可做出認定。否則，申請將視為不完整。

- h. 後續催收工作 – 一般而言，對於根據 **Texas Health** 經濟援助政策（受代位求償權約束）已批准 100% 免除的費用，不得再嘗試向病人或責任方收取，除非病人或責任方從任何第三方或其他來源獲得賠償。批准財務調整不應解釋為 **Texas Health** 放棄其強制執行醫院留置權以償還第三方責任保險公司代表病人所欠任何款項的能力。如果從第三方或其他來源追回款項，或因申請表上的資訊或取得或發現的其他資訊有虛假陳述，財務折扣可能會全部或部分撤銷。
- i. 在醫療帳單逾期後的前 120 天內，將進行以下催收活動，包括：
- 帳單將寄給病人（列明：總費用、保險給付、折扣、病人支付金額及現有餘額）。帳單還將包含一份簡明易懂的經濟援助政策摘要，並列明機構擬在出院或就診日期後 120 天啟動的任何特殊催收措施 (ECA)。帳單可用紙本和/或電子格式提供。
 - 可用外撥撥號系統打電話給病人。
 - **Texas Health** 或其簽約機構可能會向病人寄送催收函。
 - **Texas Health** 可能會向病人發送電子通知。
- j. 自出院日或服務之日起至少 120 天未付清後，可採取的醫療帳單付款催收措施包括：
- 將病人帳戶轉交給外部第三方催收機構。在收到帳戶後的至少 30 天內，催收機構將用信函、電子帳單或訊息及電話等方式，嘗試從病人或責任方獲得回應。

4.3.2 審批與報告

- a. 管理 – **Texas Health** 營收週期營運副總裁和營收週期高級副總裁負責監督 **Texas Health** 經濟援助政策。醫院財務總監負責在各醫院執行本政策。門診服務副總裁負責在每個急症室執行本政策。負責醫生計費的營收週期副總裁負責在每個 **Texas Health** 醫生診所執行本政策。這些人員擁有最終決定權，可以決定是否已盡合理努力認定病人是否有資格獲得經濟援助，以及該實體是否可以採取非常規的催收措施。**Texas Health** 營收週期營運副總裁負責 **Texas Health** 經濟援助政策的日常管理。

政策名稱：經濟援助

第 5 頁，共 15 頁

- b. 資訊驗證 – Texas Health 營收週期營運副總裁應制定程序，明確哪些申請資訊需要驗證。在任何情況下，驗證程序的制定都不應歧視任何病人群體，也不應過度限制病人獲得經濟援助。
- c. 人工審批 – 已提供的服務 – Texas Health 業務辦公室人員應審查所有可得資訊，並根據程序認定適當的經濟援助水平。財務核銷的最終審批權歸營收週期營運副總裁所有，審批權下放至各個管理層級，與現有病人應付餘額大小和任何合格經濟援助金額相對應。
- d. 審批 – 提供服務前 – Texas Health 實體已與 CBO 工作人員協調建立審核流程，以認定獲得經濟援助的資格。如果醫療服務提供者需要在醫院或其他機構提供服務前尋求資格認定，則該機構、CBO 和預服務團隊將共同評估潛在的經濟援助，以認定病人應繳納多少押金（如有）。經評估認定可能符合經濟援助條件的病人應提交完整的申請表及相關證明文件以供評估。待提供服務且病人餘額認定後，將做出最終認定。所有領導層都應考慮其他社區資源的可得性、醫護的連續性問題及對機構向其服務社區廣泛提供經濟援助的能力可能產生的財務影響。無論是否獲得經濟援助，病人都將立即獲得醫療必需的急症醫護。
- e. 申請人通知 – 一般而言，所有申請經濟援助的病人都會在合理的時間內收到申請狀態通知。
- 已批准 – 獲得批准後 30 天內，將用 MyChart 信函或 USPS 郵件向病人發送經濟援助申請回覆。
 - 拒絕或待定/不完整 – 將在 30 天內用 MyChart 信函或 USPS 郵件向病人發送回覆，其中將包含病人選擇對任何不利決定提出上訴時的說明。如果病人的申請表不完整，Texas Health 的催收活動將暫停 30 天。
 - 推定/自動篩選 – 不會向根據自動（推定）經濟援助流程獲得批准的病人發送通知。
- f. 上訴 – 如果病人的情況發生重大變化並有紀錄，則可考慮對遭拒經濟援助申請提出上訴。變化情況可能包括但不限於就業、健康、婚姻或家庭狀況。病人可在首次帳單日期後的前 365 天內隨時提出上訴。
- g. 報告 – 所有財務調整都須每月記錄在 Texas Health 帳簿和紀錄中。每個實體都應提供一份經濟援助報告。經濟援助報告至少應包含以下資訊：病人姓名、醫護費用總額、病人帳戶收到的付款金額、財務調整金額及經濟援助分類（例如，經濟赤貧、醫療赤貧或災難性赤貧）。
- h. 紀錄保存 – Texas Health 業務辦公室應按 Texas Health 紀錄保存政策規定的期限，保存足以識別每位病人收入、病人所欠金額、所遵循的審批流程及病人是否屬於經濟赤貧、醫療赤貧、二級醫療赤貧或災難性赤貧的文件。

政策名稱：經濟援助

第 6 頁，共 15 頁

- i. 剩餘餘額 – 醫院/急症室獲得經濟援助批准的病人，其剩餘金額將不會超過 **Texas Health** 一般計費金額，如第 5.0 節所定義。
- j. 退款 – 如果醫院/急症室病人的經濟援助獲批，且該病人已向醫院/急症室機構支付了共付額或其他自付費用，則醫院/急症室機構將退還超出計算出的一般計費金額的金額（如有），如果該金額超過 5.00 美元，則該金額將視為病人的自付費用。

5.0 定義：

- 5.1 一般計費金額 (AGB) – 向受保人所收取一般計費金額的平均值。計算中包含上一財政年度（12 個月）的索償。索償範圍包括聯邦醫療保險 (**Medicare**) 按服務收費及所有其他私人醫療保險公司。各家採用此政策的醫院/急症室機構每年單獨計算一般計費金額百分比，並使用《國內稅收法》第 501(r) 節定義的「回顧法 (**Look Back Method**)」。Texas Health 將上一財政年度受保病人及其保險公司支付的金額進行比較。獲得經濟援助的病人自付費用不得超過一般計費金額。THR 將對所有採用此經濟援助政策的醫院/急症室機構實施統一的系統費率。一般計費金額每年計算一次，Texas Health 首席營收官將認定全系統一般計費金額費率，且該費率不得高於最低的單一醫院/急診室一般計費金額。計算副本可在附件 D 中找到。
- 5.2 年收入 – 如果病人是成年人，則「年收入」一詞是指病人和任何其他責任方的年度總收入。如果病人已婚或有伴侶，則年收入還將包括病人配偶/伴侶的年度總收入。如果病人是未成年人，則「年收入」一詞是指病人、父母和/或任何其他責任方的年度總收入。也可考慮用於補充收入的資源，例如但不限於儲蓄帳戶、信託基金和人壽保險。
- 5.3 現有病人應付餘額 – 病人在應用適當的第三方給付、折扣和其他與病人預期付款政策要求一致調整後的所欠金額。
- 5.4 資格標準 – 附件 A 描述了本經濟援助政策所確立的財務標準和程序。財務標準應包括與聯邦貧困線指引掛鉤的收入水平和收入調查。財務標準並未將獲得經濟援助的收入水平設定得低於德州各縣根據《赤貧醫護和治療法》(**Indigent Health Care & Treatment Act**) 第 61.023 節規定的水平，也未設定得高於該水平；對於經濟赤貧者而言，該水平不得高於聯邦貧困線的 250%。聯邦貧困線指引每年二月在《聯邦公報》(**Federal Register**) 上公布，就本經濟援助政策而言，該標準將於公布月份的次月第一天生效。德州衛生服務廳 (**Texas Department of Health Services**) 發布的指引可在其網站上找到。
- 5.5 非常規催收措施 (ECA) – 根據《國內稅收法》第 501(r) 節規定，醫院/急症室機構針對個人所採取與收取醫院/急症室機構帳單相關的某些措施視為非常規催收措施。根據本政策，唯一可以執行的非常規催收措施是 Texas Health 或其代理人向消費者信用機構報告不利資訊。此類報告最早也要在首次出院後帳單日期或服務帳單日期起 120 天後才會進行。Texas Health 及其代理人均不向信用機構報告。
- 5.6 經濟援助申請 – 病人、責任方或其他相關方根據 Texas Health 經濟援助政策提出的經濟援助書面申請，其中概述了認定資格所需的財務和其他資訊。經濟援助申請的內容將由 Texas Health 營收週期營運副總裁或其指定人員認定。

政策名稱：經濟援助

第 7 頁，共 15 頁

- 5.7 經濟赤貧 – 指年收入低於或等於適用聯邦貧困線 **250%** 無保險或保險不足的病人。會根據現有相關情況評估每位病人的情況，例如，病人或病人家庭的收入、資產或其他可得經濟資源。
- 5.8 家庭規模 – 如果病人是成年人，則家庭規模包括病人本人、病人的配偶/伴侶、所有出生或合法收養的未成年子女，或病人有記錄在案合法監護權且目前與病人同住的其他未成年人。如果病人是未成年人，則家庭成員包括病人本人、病人的父母或法定監護人，以及父母或法定監護人所生、合法收養或擁有合法監護權且目前居住在家中的任何其他未成年子女。
- 5.9 醫療赤貧 – 指目前病人應付餘額超過病人年收入特定百分比者，該百分比根據本政策附件 A 中詳述的資格指引認定。
- 5.10 醫療必需醫護 – 一般而言，指根據聯邦醫療保險 (Medicare) 和/或聯邦醫療補助 (Medicaid) 計劃可報銷的非選擇性住院和門診急性醫院服務。
- 5.11 Texas Health 經濟援助政策 – Texas Health 實施的政策，旨在向符合經濟赤貧、醫療赤貧或災難性赤貧條件的病人提供經濟援助。本政策附件 A 詳列獲得經濟援助的資格指引。

6.0 責任方：

- 6.1 Texas Health 營收週期資深副總裁
6.1.1 負責監督 Texas Health 經濟援助政策。
- 6.2 Texas Health 營收週期營運副總裁
6.2.1 負責 Texas Health 財務政策的日常管理。
- 6.3 Texas Health 業務辦公室人員
6.3.1 負責告知所有病人 Texas Health 經濟援助政策的存在。
6.3.2 負責審核經濟援助申請並認定經濟援助金額。
6.3.3 負責通知申請人其經濟援助申請的狀態和對不利決定提出上訴的權利。
6.3.4 負責處理遭拒經濟援助申請的上訴。
6.3.5 負責保存與認定財務資格相關的文件。
- 6.4 Texas Health 實體 – 所有
6.4.1 負責告知病人 Texas Health 經濟援助政策的存在。
- 6.5 財務總監
6.5.1 如在預定服務前申請經濟援助，則需根據本政策的要求，將資格認定結果提供給醫院財務總監或其指定人員，使用的是病人預期支付政策、正確支付計劃和支付能力評估流程。
6.5.2 負責內部控制和流程，以便每月在醫院帳簿中正確記錄財務調整。

政策名稱：經濟援助

第 8 頁，共 15 頁

7.0 外部參考資料：

- 7.1 EMTALA – 《急症救治和積極分娩法》(Emergency Medical Treatment and Active Labor Act)
- 7.2 聯邦公報貧困線指引 (Federal Register Poverty Guidelines)
- 7.3 《赤貧醫護與治療法》(Indigent Health Care & Treatment Act) 第 61.023 節 (收入水平)
- 7.4 《國內稅收法》(Internal Revenue Code) 第 501(r) 節
- 7.5 [醫療篩檢與病人轉運 \(Medical Screening Examinations and Patient Transfers, EMTALA\) – THR 系統政策](#)
- 7.6 德州衛生服務廳 (Texas Department of Health Services) 指引
- 7.7 《德州健康與安全法典》(Texas Health and Safety Code) 第 311.043-045 節

8.0 相關文件和/或附件：

- 8.1 附件 A – 資格標準
- 8.2 附件 B – 經濟赤貧、醫療赤貧、災難性赤貧表
- 8.3 附件 C – 涵蓋實體和非涵蓋醫療服務提供者/服務名單
- 8.4 附件 D – 一般計費金額 (AGB) 計算
- 8.5 病人預期支付金額 – THR 系統政策
- 8.6 不良負債催收 – THR 系統政策
- 8.7 病人應付餘額催收 – THR 系統政策

9.0 必需語句：

不適用

資格標準

本附件所列標準將用於認定病人是否有資格根據 Texas Health 經濟援助政策獲得免費或折扣醫護服務。只有符合本附件 A 所列標準病人的調整才能在醫院營運報表中作為慈善醫護報告。

A-1.0 經濟赤貧

如果病人/擔保人的預計年收入在聯邦貧困線 0% 到 250% 之間，且病人沒有足夠資金和金融資產用於支付其現有應付病人餘額，則應批准其獲得經濟援助，而不會造成過度的經濟困難。一般來說，經濟赤貧的病人將有資格獲得總帳單費用折扣，而折扣金額等於其在認定資格時醫院帳單的現有病人應付餘額減去其視為能夠支付的金額（如有）。資格認定將依據家庭年收入、家庭規模和財務資源。是否符合經濟援助資格的決定將根據病人在經濟援助申請表中提供的資訊做出。在任何情況下，病人先前的付款加上扣除所有折扣後的剩餘現有病人應付餘額，都不會超過 Texas Health 機構對醫院病人總費用的一般計費金額百分比。

A-2.0 自動/推定批准

儘管病人已獲知經濟援助政策，但有時仍選擇不填寫經濟援助申請表，Texas Health 通常會使用獨立的第三方資源對無保病人進行經濟援助資格篩選。在某些情況下，Texas Health 可審查和分析獨立第三方醫療服務提供者提供的財務和其他資訊（例如，估計的年收入、家庭規模和就業狀況）來認定病人是否有資格獲得經濟援助。在這種情況下，可能不需要正式的經濟援助申請表。Texas Health 對現有數據的審查和分析通常在認定病人責任後的 60 天內完成。如果 Texas Health 無法使用此審查程序認定病人是否符合獲得經濟援助的資格，且尚未提交 Texas Health 經濟援助申請表，則將按照 Texas Health 的正常催收程序開始催收活動。任何非常規催收措施 (ECA) 都不會在認定病人責任後 120 天內開始。

A-2.1 自動/推定資格/批准

A-2.1.1 – 某些聯邦醫療補助 (Medicaid) 病人的推定資格

德州有多個聯邦醫療補助 (Medicaid) 計劃可供選擇。根據「健康德州婦女聯邦醫療補助計劃」(Healthy Texas Women Medicaid Plan)（無約就診，預約就診可能需要申請）獲得醫療保險的病人及根據傳統聯邦醫療補助 (Medicaid) 獲得醫療保險的病人均視為赤貧。由於這項預先資格認定，這些病人也可能推定為符合 Texas Health 經濟援助政策規定的經濟赤貧人士。根據德州兒童健康計劃享有醫護保險的病人並不會自動有資格根據 THR 經濟援助政策獲得經濟援助。

A-2.1.3 某些社區計劃的推定資格/

如果透過「醫療通道 (Project Access)」或「療癒之手 (Healing Hands)」獲得醫療保險，病人的收入水平亦須低於聯邦貧困線指引的 200%，方符合參與這些計劃的資格。由於這項預先資格認定，這些病人也推定為符合 THR 經濟援助政策規定的經濟赤貧人士。

A-2.2 自動/推定醫療赤貧批准

A-2.2.1

對於無保且醫療赤貧的病人，如果其醫療費用餘額達到至少 40,000 美元，且醫療服務提供者估計高於聯邦貧困線 (FPL) 250%，則可自動獲得 75% 的折扣。

政策名稱：經濟援助

第 10 頁，共 15 頁

A-3.0 醫療赤貧

醫療赤貧病人是指年收入在聯邦貧困收入水平 (FPIIL) 251% 至 500% 之間的病人，其未付 Texas Health 帳單（在所有第三方給付後）超過年收入 5%（或更多），且無力支付未付現有病人餘額。這些醫療赤貧病人有資格享受附件 B 規定的折扣，但是，在任何情況下，病人先前的付款加上扣除所有折扣後的剩餘現有病人應付餘額，都不會超過 Texas Health 總費用的一般計費金額百分比。完整表格請參閱附件 B。

A-4.0 二級醫療赤貧

二級醫療赤貧病人是指年收入至少為聯邦貧困收入水平 501%，在所有第三方給付後，其未付現有病人餘額超過病人所報告年度總收入的 20%，且病人無力支付現有病人餘額。這些二級醫療赤貧病人可享有 75-95% 的折扣。但是，在任何情況下，病人先前的付款加上扣除所有折扣後的剩餘現有病人應付餘額，都不會超過 Texas Health 總費用的一般計費金額百分比。完整表格請參閱附件 B。

A-5.0 災難性醫療赤貧

災難性醫療赤貧病人是指年收入至少為聯邦貧困收入水平 251%，在所有第三方給付後，其未付現有病人餘額超過病人所報告年度總收入的 100%，且病人無力支付現有病人餘額。

- 如果病人的收入水平在聯邦貧困收入水平 251-500% 之間，則該病人將有資格享受 97.5% 的折扣。
- 如果病人的收入水平達到或超過聯邦貧困收入水平的 501%，則病人將有資格享有 95% 的折扣。

但是，在任何情況下，病人先前的付款加上扣除所有折扣後的剩餘現有病人應付餘額，都不會超過 Texas Health 總費用的一般計費金額百分比。完整表格請參閱附件 B。

A-6.0 推定醫療赤貧病

若在扣除適用折扣及保險給付後，病人的 Texas Health 應付餘額至少達到 40,000 美元，該帳戶即可能符合推定經濟援助資格，無論申請狀態為何，惟須具備充分資訊以認定病人是否符合其他援助條件。這些資訊可能包括從第三方獲得的財務數據。在這種情況下，病人最低責任額應為病人應承擔部分的 25%。但是，在任何情況下，病人的付款都不會超過 Texas Health 一般計費金額總費用的百分比。

A-7.0 經濟援助

鼓勵所有尋求 Texas Health 經濟援助政策援助的病人填寫經濟援助申請表。如在享有適用折扣和保險給付後餘額不足 40,000 美元，則該病人不得歸類為醫療赤貧病人、二級醫療赤貧病人或災難性醫療赤貧病人，除非 Texas Health 收到完整的經濟援助申請表，以及 Texas Health 所要求提供用於驗證申請表所報告收入、資產和醫療費用金額的材料。

A-8.0 財務狀況認定

認定病人是否是否同時處於經濟和醫療赤貧狀態，應於審查病人帳戶時進行，並以患者的就業狀況、現有財務狀況及家庭狀況為依據。就本政策而言，資產應包括現金、股票、債券和其他可在 7 天內變現的金融資產。一般而言，在認定是否具備足夠資金支付現有醫療費用時，非流動資產及病人/擔保人未來創造收入的投機能力將不予納入考量。

政策名稱：經濟援助

第 11 頁，共 15 頁

A-9.0 重新申請

如在提交經濟援助申請表之日起 90 天內接受了其他服務，且申請了其他經濟援助，則病人無需再填寫另一份經濟援助申請表，除非事實和情況表明申請人的財務狀況和/或支付能力可能發生了重大變化。

A-10.0 非緊急情況經濟援助

Texas Health 經濟援助政策規定，有緊急或非緊急情況的病人可以獲得經濟援助。Texas Health 經濟援助政策規定，患有急症的病人享有優先權。在審查非緊急情況醫護經濟援助申請時，Texas Health 將考量以下因素：社區內是否存在能滿足申請人需求的其他資源，Texas Health 提供持續醫護的能力，以及該特定申請對 Texas Health 服務廣大社區醫護能力所產生的影響。

A-11.0 病人配合

經濟援助是最後的手段，除此之外，還可以考慮其他所有可能的補償方式，包括但不限於健康保險、第三方責任險和費用分攤計劃。病人有責任積極參與經濟援助篩選程序，授權（如需）Texas Health 查閱第三方可用資訊，並及時提供所要求資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實際或潛在可獲取的醫療福利保險（含適用的 COBRA 保險）、財務狀況（即收入、金融資產）等資訊，以及任何有助 Texas Health 認定病人財務與受保資格所需的資訊。如病人不依本政策要求提供充分可信的資訊，即可能導致無法獲得經濟援助。

經濟援助是解決現有病人欠款結算問題的一種方法。在獲得經濟援助批准之前，如已從病人帳戶中收取了資金，除非付款超過 Texas Health 一般計費金額百分比，否則不會退還給病人。

政策名稱：經濟援助

第 12 頁，共 15 頁

附件 B

經濟赤貧、醫療赤貧、二級醫療赤貧、災難性醫療赤貧

依据 2025 年 1 月發布的聯邦貧困線指引

經濟赤貧分類		醫療赤貧分類				
家庭人數	250%	應付餘額必須等於或大於病人年收入的指定百分比才合格。				
		指定的 %	> 5%	> 5%	> 10%	> 10%
		家庭人數	(251–300%)	(301–350%)	(351–400%)	(401–500%)
1	\$39,125	1	\$39,126 \$46,950	\$46,951 \$54,775	\$54,776 \$62,600	\$62,601 \$78,250
2	\$52,875	2	\$52,876 \$63,450	\$63,451 \$74,025	\$74,026 \$84,600	\$84,601 \$105,750
3	\$66,625	3	\$66,626 \$79,950	\$79,951 \$93,275	\$93,276 \$106,600	\$106,601 \$133,250
4	\$80,375	4	\$80,376 \$96,450	\$96,451 \$112,525	\$112,526 \$128,600	\$128,601 \$160,750
5	\$94,125	5	\$94,126 \$112,950	\$112,951 \$131,775	\$131,776 \$150,600	\$150,601 \$188,250
6	\$107,875	6	\$107,876 \$129,450	\$129,451 \$151,025	\$151,026 \$172,600	\$172,601 \$215,750
7	\$121,625	7	\$121,626 \$145,950	\$145,951 \$170,275	\$170,276 \$194,600	\$194,601 \$243,250
8	\$135,375	8	\$135,376 \$162,450	\$162,451 \$189,525	\$189,526 \$216,600	\$216,601 \$270,750
折扣。	餘額的 100%	折扣。	應付餘額的 90%	應付餘額的 85%	應付餘額的 80%	應付餘額的 75%

二級醫療赤貧

如果病人的年收入超過聯邦貧困線指引的 500%

應付餘額的	折扣。
應付餘額等於或超過病人年收入的 100%。	應付餘額的 95%
應付餘額大於或等於病人年收入的 80% 但小於 100%。	應付餘額的 90%
應付餘額大於或等於病人年收入的 60% 但小於 80%。	應付餘額的 85%
應付餘額大於或等於病人年收入的 40% 但小於 60%。	應付餘額的 80%
應付餘額大於或等於病人年收入的 20% 但小於 40%。	應付餘額的 75%

災難性醫療赤貧病

如果病人的年收入超過聯邦貧困線指引的 250%，且應付餘額超過其年總收入的 100%。

應付餘額的	折扣。
聯邦貧困線的 250–500%，而且 應付餘額等於或超過病人年收入的 100%。	應付餘額的 97.5%
高於聯邦貧困線 500% 應付餘額等於或超過病人年收入的 100%。	應付餘額的 95%

*醫療赤貧/災難性醫療赤貧分類期限為 90 天

政策名稱：經濟援助

第 13 頁，共 15 頁

附件 C

經濟援助政策
涵蓋實體名單

Texas Health 全資控股醫院

Texas Health Arlington Memorial Hospital
Texas Health Harris Methodist Hospital Alliance
Texas Health Harris Methodist Hospital Azle
Texas Health Harris Methodist Hospital Cleburne
Texas Health Harris Methodist Hospital Fort Worth
Texas Health Harris Methodist Hospital Hurst-Euless Bedford
Texas Health Harris Methodist Hospital Southwest Fort Worth
Texas Health Harris Methodist Hospital Services
Texas Health Harris Specialty Hospital Fort Worth
Texas Health Presbyterian Hospital Allen
Texas Health Presbyterian Hospital Dallas
Texas Health Presbyterian Hospital Denton
Texas Health Presbyterian Hospital Kaufman
Texas Health Presbyterian Hospital Plano

Texas Health 合資附屬機構報告。

AMH Cath Labs, LLC (經營別稱Texas Health Heart & Vascular Hospital Arlington)
Flower Mound Hospital Partners, LLC (經營別稱Texas Health Presbyterian Hospital Flower Mound)
Physicians Medical Center, LLC (經營別稱Texas Health Center for Diagnostics & Surgery Plano)
Rockwall Regional Hospital, LLC (經營別稱Texas Health Presbyterian Hospital Rockwall)
Southlake Specialty Hospital, LLC (經營別稱Texas Health Harris Methodist Hospital Southlake)
Texas Health Hospital Frisco
*Texas Institute for Surgery LLP (經營別稱Texas Institute for Surgery at Texas Health Presbyterian Dallas)
*USMD Hospital at Arlington, LP

其他非醫院實體

*Texas Health Back Care
*Texas Health Medical Support
Texas Health Recovery and Wellness Center
Texas Health Urgent Care (經營別稱Texas Health Breeze Urgent Care)
** Texas Health Virtual Care (經營別稱Texas Health Care at Home)
** Texas Health Physician Group

(*該機構不歸 Texas Health 業務辦公室管理；**該實體部分歸 Texas Health 業務辦公室管理)

非涵蓋醫療服務提供者/服務

根據不同主治醫生的醫囑，某些專業和醫生服務通常會與醫院服務一起提供。對於非 THPG 的主治醫生、急診科醫生、放射科醫生、住院醫生、病理學家、心臟科醫生、新生兒科醫生、麻醉師和/或其他非醫院醫療服務提供者提供的服務，病人可能需要單獨付費。

Texas Health 經濟援助政策僅適用於本附件所列已採納該政策實體所提供的服務。病人可能收到其他醫療服務提供者開立的額外醫療服務帳單，該等帳單不在本政策涵蓋範圍內。提供急症或醫療必需服務的非涵蓋醫療服務提供者數量眾多，而且經常變化。因此，以下類別醫療服務提供者和/或服務項目已識別為不在本經濟援助政策涵蓋範圍內的服務。如需按實體劃分的更詳細非涵蓋醫療服務提供者名單，可致電免費電話 1-682-236-7188，以電子方式或紙本方式取得。

政策名稱：經濟援助

第 14 頁，共 15 頁

非涵蓋醫療服務提供者/服務包括以下幾類：

救護車費用
門診手術中心
麻醉醫生
主治醫生
心臟科醫生
透析中心
耐用醫療設備
(DME) 急診室
醫生居家保健
住院醫生
新生兒科醫生
其他專業服務提供者
外部實驗室
病理學家
醫生
放射科醫生

政策名稱：經濟援助

第 15 頁，共 15 頁

附件 D

Texas Health – 2025 年調整後一般計費金額計算
 (基於 2024 年數據)

醫院	總費用**	折扣	折扣率	一般計費金額 (AGB)
Texas Health Allen	427,121,259	(287,890,049)	67.4%	32.6%
Texas Health Alliance	627,871,885	(407,536,458)	64.9%	35.1%
Texas Health Arlington Memorial Hospital	1,084,021,907	(758,798,287)	70.0%	30.0%
Texas Health Azle	204,093,650	(149,876,272)	73.4%	26.6%
Texas Health Cleburne	280,307,854	(196,307,283)	70.0%	30.0%
Texas Health Dallas	2,436,949,288	(1,664,778,978)	68.3%	31.7%
Texas Health Denton	983,012,645	(695,011,932)	70.7%	29.3%
Texas Health Fort Worth	4,039,771,828	(2,831,864,999)	70.1%	29.9%
Texas Health HEB	1,123,565,709	(778,738,020)	69.3%	30.7%
Texas Health Kaufman	180,573,935	(124,994,075)	69.2%	30.8%
Texas Health Plano	1,699,448,037	(1,119,779,363)	65.9%	34.1%
Texas Health Southwest Fort Worth	1,314,235,997	(923,491,953)	70.3%	29.7%
Texas Health Specialty Hospital	24,870,644	(13,462,782)	54.1%	45.9%
Texas Health Stephenville	203,022,899	(139,746,508)	68.8%	31.2%
Addiction Recovery Center	8,454,216	(4,221,018)	49.9%	50.1%
Texas Health Urgent Care	106,499,255	(63,430,677)	59.6%	40.4%
Texas Health 行為健康視像會診	7,228,199	(5,525,481)	76.4%	23.6%
Texas Health Diagnostics and Surgery Plano	213,581,795	(130,312,891)	61.0%	39.0%
Texas Health Flower Mound	632,378,414	(416,366,962)	65.8%	34.2%
Texas Health Frisco	587,765,940	(387,992,238)	66.0%	34.0%
Texas Health Heart & Vascular Hospital Arlington	215,914,338	(155,115,855)	71.8%	28.2%
Texas Health Rockwall	543,132,961	(371,424,287)	68.4%	31.6%
Texas Health Southlake	208,997,277	(134,011,702)	64.1%	35.9%
Texas Health Institute for Surgery	183,505,550	(88,266,010)	48.1%	51.9%
Texas Health Physicians Group	1,436,483,346	(919,306,476)	64.0%	36.0%
USMD - Arlington	261,174,045	(182,104,723)	69.7%	30.3%
總計	19,033,982,873	(12,950,355,279)	68.0%	32.0%
Texas Health Resources – 2025 年選定一般計費金額				25%

** 包括 2023 年日曆年內所有私人健康保險公司和聯邦醫療保險 (Medicare) 按服務收費計劃允許的索償 (不包括聯邦醫療補助 (Medicaid)、聯邦醫療補助管理式和無保險服務)